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月30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8年1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尹宏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使其更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以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公司董事马正学、李勇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1月31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1月31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董事马正学、李勇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 5、授权董事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6、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 7、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列明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情况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 8、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

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9、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10、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公司董事马正学、李勇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融钰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发起设立浙江融钰晟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能够拓展公司业务领域，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的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18 年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部分议案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18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备查文件

- 1、《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